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8/31/Add.1
17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7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主义或外国统治或 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特别报告员恩里克·贝纳莱斯·巴列斯特罗特先生
根据委员会第 1995/5 号决议和第 1997/120 号决定
提交的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
阻碍行使自决权问题的报告

增 编

1. 特别报告员在其主体报告第 22 段中称，他要求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供任何有关调查情况的资料，特别是对佛罗里达的调查资料，以确定这些反古巴政府的各集团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可能应为针对古巴的非法行为负责。

2. 特别报告员于 1997 年 12 月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所定的期限内草拟了报告。在完成报告后，特别报告员于 1998 年 2 月初，收到了该办事处转交的由 George Moose 大使阁下署名的美利坚合众国政府 1998 年 1 月 13 日的复函。特别报告员认为应将此函列为报告增编。此函内容如下：

“感谢您 10 月 28 日的来函。马德琳·奥尔布赖特国务卿就此托我代为答复。

“我想强调指出的是，美国不主张用暴力手段实现政治变革，也不支持主张暴力的组织。关于贵函提到的哈瓦那数家旅馆爆炸案，美国强烈谴责这些暴力行为，并将继续谴责恐怖主义手段。暴力无助于古巴的和平民主变革，也无助于建立尊重法治和人权的社会和政府所需的基础和体制。

“萨尔瓦多公民 Raúl Ernesto Cruz León 因哈瓦那旅游点爆炸案在古巴被捕。对贵函请美国提供关于美国境内团体、尤其是美籍古裔基金会卷入此案的正式材料，美国政府并无任何材料来证明古巴政府所称的美国境内团体与古巴爆炸案的所谓关系。

“我想明确指出的是，美国政府至少六次通过外交渠道和在会议上正式要求古巴政府提供任何实质性材料或证据来证明所谓美国境内团体或个人应为爆炸案负责的指控。美国政府还保证，如有适当证据，它将调查这类指控。但古巴政府一方面声称掌握了关于这些指控的有利证据，另一方面却拒绝提供这些证据。

“贵函还称，古巴政府向您提供的材料称 ‘1994 年 4 月至 1997 年 9 月期间 ... 收到了有关美籍古裔基金会在迈阿密策划的反古巴恐怖主义阴谋计划，其中 15 起涉及 C-4 炸药的使用’。如有事实根据，并且如果古巴政府提供实质性材料和证据，美国政府即会调查有关案件。

“我希望这份材料有助于您履行职责。我重申，我国政府继续支持您的工作。”

-- -- -- -- --